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UTOMOBILE NEW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汽車新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6)

- (1) 內幕消息；**
**(2)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及
(3) 延遲刊發年報

本公佈乃中國汽車新零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全年業績)(「該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之股份短暫停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於本公佈內所採用之詞語與該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公司現正按核數師在該函件內之要求為核數師提供有關以下方面之進一步資料：

1.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有關汽車銷售及汽車交易平台經營業務之應收款項（其包括應收賬款及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評估及相關減值金額，以及相應的支持資料；
2. *對外擔保之信用損失*：確認有關本集團所給予對外擔保的資料之完整性以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預期損失金額之評估，以及相應的支持資料；
3. *有關訴訟及凍結資產的資料*：本集團汽車銷售及汽車交易平台經營業務所涉及之訴訟的完整清單以及相關文件及判決，以及本集團若干銀行賬戶被凍結之原因及凍結資金總額；
4. *汽車銷售*：有關一籃子汽車銷售交易之文件、對相關應收賬款之可回收性的評估，以及相應的支持資料；
5. *信託投資*：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投資的若干信託投資的相關資產的資料；及
6. *持續經營*：本集團持續經營評估之結果（包括本集團未來最少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量預測）以及相應的支持資料。

有鑑於以上所述，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無法(i)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及第13.49(2)條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規定，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向每名股東送交其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報告，包括年度帳目。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停牌，以待發佈本公佈以及有關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全年業績之公佈。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佈，以通知股東：(i)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的日期；(ii)發佈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全年業績之日期；及(iii)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的發送日期。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汽車新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程建和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立新先生、程建和先生及金亞雪女士，非執行董事程衛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誠穎先生、冼易先生及鄺焜堂先生組成。